

阳 泉 市
建设工程规划核实和土地核验
合格意见单

规核字第1403222026HY0004669 号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
条及国家、省有关规定，经核实，本建设工程规
划核实和土地核验合格，颁发此单。



核发机关：自然资源局（孟
县规划局）

日 期： 2026年02月02日

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阳泉市成美置业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成美·铂悦府（一期）
建 设 位 置	孟县秀水镇南关村
用 地 面 积	14147平方米
建 设 规 模	竣工总建筑面积69234.79平方米，其中地上总建筑面 积51793.4平方米，地下总建筑面积17441.39平方米。
建 设 工 程 规划许可证号	1403222024GG0002493
附件及附图名称： 1.申请表 2.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3.批准的总平面图 4.竣工平面图 5.规划条件核实技术报告 6.建设项目土地核验审批表 7.编号：140322202600003	

遵守事项：

- 一、本合格意见单是建设工程经相关主管部门依法核实合格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经核实或者经核实不符合规划条件的，建设单位不得组织竣工验收，不动产登记机构不得办理房屋首次登记。
- 三、附件与附图由核发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合格意见单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